

盱眙县2024年省级水稻、玉米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秧盘采购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HAXY-20250321004-DJD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盱眙县2024年省级水稻、玉米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秧盘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36万元, 招标人为盱眙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本次采购秧盘150000张(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部分)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盱眙县2024年省级水稻、玉米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秧盘采购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盱眙县2024年省级水稻、玉米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秧盘采购:

(一)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;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(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三要求);

2. 供应商可任选其中一项(加盖公章,装入投标文件)

(1)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(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一要求)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;

(2) 授权委托书(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二要求)和受托人身份证

3. 供应商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(加盖公章,装入投标文件);

(1) 企业声明函(格式按照示范格式四要求)

(2)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(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五要求)

(3)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(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文件)。

(二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

本项目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:

1.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。

2.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()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:

(1)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,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/ %,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/ % (两项比例均应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)。

(2)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,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/ %,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/ % (两项比例均应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)。

3.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，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，具体详见“投标人须知”。

4.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。

注：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；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，享受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。

（三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1. 有效的营业执照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，装入投标文件）；

（四）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：

1.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2.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3. 投标人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注：由采购人（采购代理单位）组织评审小组在资格审查时查询，一旦被查询存在上述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将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3-25 08:30到2025-04-10 17:30

获取方式：请投标人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、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授权委托书原件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，递交至盱眙县国际商务大厦1123室（盱眙县迎春大道7-1号 ）参与报名或将以上报名资料以扫描件的形式发送至3276835179@qq.com邮箱参与报名领取招标文件（均须加盖公章，备注项目名称和单位名称并附上详细联系方式），电话：0517-88228268。 资料费：300元/份，售后不退，逾期不予接受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4-18 15:0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投标文件递交至盱眙县国际商务大厦1123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4-18 15:00

开标地点：盱眙县国际商务大厦1123室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项目编号：HAXY-20250321004-DJD

（二）项目名称：盱眙县2024年省级水稻、玉米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秧盘采购

（三）预算金额：36万元

（四）最高限价：36万元（超过最高限价均为无效标）

(五) 采购需求: 本次采购秧盘150000张 (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部分)

(六) 合同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生效后30内供货完成;

(七) 投标保证金: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;

(八) 履约保证金: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, 向采购人缴纳中标价1%的履约保证金, 否则可取消其中标资格。

(九)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,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更正公告, 否则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盱眙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地 址: 盱眙县山水商务大厦10楼

联 系 人: 陆海空

电 话: 0517-88222260

电 子 邮 件: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: 江苏大九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 盱眙县国际商务大厦1123室

联 系 人: 张秀

电 话: 0517-88228268

电 子 邮 件: 3276835179@qq.co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(项目负责人) 陆海空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